

## 臺北市古亭地政事務所第537次所務會議紀錄

時間：中華民國110年8月27日（星期五）上午10時0分

地點：採視訊會議

主席：潘主任依茹

出席人員：詳簽到表

紀錄：連語潔

### 壹、報告事項：

一、宣讀本所第536次所務會議紀錄。

主席裁示：洽悉。

二、宣讀本所第536次暨歷次所務會議決議暨指（裁）示事項執

行情形報告：略。

三、各課室報告：略。

### 貳、主席指(裁)示事項：

一、有關登記課公文如涉政策性、專案性及法令規定修正有後續應配合辦理事項者，請指定由專員專責辦理，以利全面掌握類此事項完整資訊，並請黃課長盤點目前各專員專責辦理業務，列表後於下次所務會議報告，業務分派應力求公平。

二、受理土地登記申請案件，經審查認為有補正必要者，應確實依照法令依據詳列應補正事項，避免法令錯誤之情事；另再次強調申請案應備文件請依相關法令規定辦理，非必要且無

需檢附之文件應退還申請人，以免誤解。

三、數位印鑑及金融印鑑查核作業，請登記課及資訊課於2週內討論內部相關流程後，依相關規定辦理。

四、鑒於中秋假期商民餽贈、邀宴行為較為頻繁，請各課室遵守「臺北市政府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」有關廉政倫理事件(包含請託關說、受贈財物和飲宴應酬)之規範，並確實進行廉政倫理事件登錄。

五、另轉達局務會議主席暨長官指(裁)示及相關配合事項：

(一) 由於今年疫情影響及地政士換照需求，地政講堂視訊課程報名踴躍，後續辦理之地政講堂線上課程，請主政單位酌情增加報名人數；請測量課參考辦理。

(二) 請各單位可多向民眾宣導台北通各項服務措施，讓民眾瞭解除可查詢地政服務外的其他功能，提升使用率。

(三) 因應111年4月23日為地政士申請換發開業執照期限，預估屆時將有800餘名地政士申請，因短期內需處理大量申請案，經指示由本所指派1名測量課人員於111年1月至4月期間支援測繪科辦理換照相關業務；請測量課配合辦理。

(四) 有關登記科報告查核各地所業務發現部分公文處理之缺失，請秘書及各課室主管務必加強管理，要求同仁注意改進，以提升業務品質。

(五) 考量交易科工作繁重且今年7月起因應實價登錄2.0新增

業務項目，人力確難以負荷，請潘副局長與各科室所隊盤點人力運用情形，調派2名人員支援交易科。

- (六) 本年度有職務異動且需辦理財產申報者，如有申報操作疑義，請洽政風室瞭解。
- (七) 針對公務機關禁用大陸廠牌資通設備之規定，請各單位務必再確認是否已完成汰換。
- (八) 因應9月市議會即將開議，請各單位注意預算執行率，未達標者請儘速辦理。另若有收辦議員協調或洽詢案件等，請相互通報。
- (九) 因應後疫情時代，市長在市政會議中屢次指示請各機關應加強 E 化，進行系統整合，進而協助企業轉型，各機關應盤點可再精進項目。本局已相當努力進行各項業務 E 化，仍請各單位主管持續精進及提出創新作為。

散會：上午11時20分